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蔡淑苓老師專題暨碩士論文獎勵金申請辦法

民國 106 年 4 月 21 日訂定

民國 107 年 7 月 24 日修正

民國 111 年 1 月 24 日修正

第一條 為鼓勵台南應用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致力於專題研究，努力參加競賽或公開發表成果表現優異及碩士班從事幼保相關議題研究之學生，特設此獎勵金以茲獎勵。

第二條 申請對象：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為本校在籍學生。

第三條 申請項目(符合下列申請項目之一即可)：

- (一)當學年度參與國際專題競賽表現優異，且經就讀系所推薦者。
- (二)當學年度參與國內專題競賽獲獎，且經就讀系所推薦者。
- (三)幼兒保育系通過幼兒教保專題發表，成績獲前三名且經系所推薦者。
- (四)生活服務產業系生活應用科學碩士班通過碩士論文口試完成成績送出，表現優異且經就讀系所推薦者。

第四條 獎勵金名額與金額(以新臺幣計)：

- (一)國際專題競賽經審查後取前四名：
第一名者 22,000 元，第二名 18,000 元，第三名 14,000 元，佳作 10,000 元。
- (二)國內專題競賽經審查後取前四名：
第一名者 12,000 元，第二名 10,000 元，第三名 8,000 元，佳作 6,000 元。
- (三)幼兒保育系幼保相關領域專題發表成績優異經系所推薦前三名：
第一名者 12,000 元，第二名 10,000 元，第三名 8,000 元。
- (四)生活服務產業系生活應用科學碩士班碩士論文獎勵金取前三名：
第一名 6,000 元，第二名 4,000 元，第三名 3,000 元。

第五條 申請時間：

- (一)專題發表及競賽：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
- (二)生活服務產業系生活應用科學碩士班論文：第一學期 1 月至 1 月底；第二學期 6 月至 7 月底。

第六條 申請方式：申請時應檢附下列文件，且所送各項書表，不論審查合格與否，概不發還。

- (一)獎勵金申請書。
- (二)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列印或張貼在 A4 空白紙上。
- (三)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本學期須完成註冊)，列印或張貼在 A4 空白紙上。
- (四)專題或碩士論文成果專輯 1 份。
- (五)參賽證明。(申請項目若為「國際專題競賽」者需繳交)。
- (六)得獎證明書影本，查驗正本。(申請項目若為「國內專題競賽」者需繳交)
- (七)其他有利於審查的佐證資料。

第七條 辦理與審查機制：本獎勵金由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並組成獎勵金審查小組(學務長、幼保系主任、生活服務產業系生活應用科學碩士班所長及當學年度提出申請件之系主任)於每年 8 月召開審查。專題論文將視申請者參與專題計畫之貢獻度排序(如競賽的重要性、得獎與否、得獎名次等)，選出各項目前三名予以授獎；碩士論文則視當年度論文篇數與質量，斟酌授獎，其中以幼保議題論文優先獎勵。

第八條 獎勵金發放：上述獎勵金項目可重複申請，獲獎者僅擇優獎勵，凡休學、退學、轉學或其他原因離校者均不發放(畢業生不在此限)。

第九條 經費來源：本獎勵金所需經費由蔡淑苓老師教育基金預算項下支應。

第十條 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蔡淑苓老師專題暨碩士論文獎勵金 申請書

申請項目	☐ 國際專題競賽 ☐ 國內專題競賽 ☐ 幼保相關領域專題發表 ☐ 生活服務產業系生活應用科學碩士班論文獎勵				
推薦系所		指導老師	(請簽章)	系主任	(請簽章)
專題暨碩士論文名稱					
專題內容及主要貢獻概述					
推薦理由 (由系所填寫)					
檢附證明	☐ 申請書		☐ 身份證影本		☐ 學生證影本
	☐ 參賽證明		☐ 得獎證明		☐ 專題及碩士論文成果輯 1 份
	☐ 其他佐證資料，請說明_____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學生手機		貢獻度	%	申請人簽章	(請簽章)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學生手機		貢獻度	%	申請人簽章	(請簽章)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學生手機		貢獻度	%	申請人簽章	(請簽章)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學生手機		貢獻度	%	申請人簽章	(請簽章)

註 1：獎勵金發放由學校統一匯款，申請同學請注意是否於新生註冊時已提供郵局帳戶給學校。

註 2：團體組請依申請人數比例填寫貢獻度，總百分比為 100%，獎勵金發放依貢獻度比例配比。

註 3：團體組申請人數超過時，請自行增例填寫。